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
承辦人：技士 林振宏
電話：03-3322101#5454
電子信箱：1004433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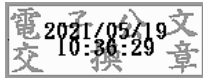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10012390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110年4月14日送驗生鮮畜禽產品計1件，檢驗合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年5月14日農牧字第110071181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學務處 110/05/19 10:46



1100003534

無附件